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第八次监事会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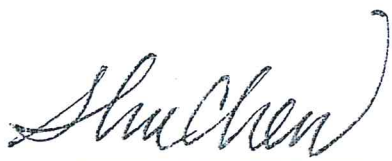
1、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9,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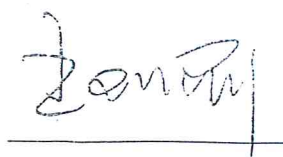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二届第八次监事会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签字页)

监事：



Shu Chen



王加刚



朱一飞

2021年5月17日